

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兴业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6 年 4 月 20 日起，新增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在上述销售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

现将有关事项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D 类份额（产品简称：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 D，份额代码：025783）、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 类份额（产品简称：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 E，份额代码：025784）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销售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业务开通时间

自 2026 年 4 月 20 日起。

2、适用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D 类份额	025783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 类份额	025784

3、业务规则

（1）基金定投指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

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相关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 本基金定投每期扣款金额为最低 10 元起，销售机构可在此最低金额基础之上，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 10 元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扣款金额以各销售机构官方网站页面公示为准。

(3) 各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4) 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等相关规则具体以各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1、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2-3

网址：<http://www.ixzzcgl.com>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https://f.cib.com.cn>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交易等相关业务前，敬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文件；

2、凡涉及在销售机构办理申购或定投等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具体安排和规定；

3、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4、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